

卷九十



三皇本紀

補史紀

小司馬氏撰并注

小司馬氏云太史公作史記古今君臣宜應上自開闢下迄當代以爲一家之首尾今闕三皇而以五帝爲首者正以大戴禮有五帝德篇又帝世皆叙自黃帝已下故因以五帝本紀爲首其實三皇已還載籍罕備然君臣之始教化之先既論古史不合全闕近代皇甫謐作帝王代紀徐整作二十五史皆論三皇已來事斯亦近古之一證今並採而集之作三皇本紀雖復淺近聊補闕云

書名 史記一百三十卷 慶長元和閒古活字印本
撰者 漢 司馬遷 撰，劉宋 裴駟 集解，唐 司馬貞 索隱，
唐 張守節 正義
卷 卷九十
內容分類 史·正史·分刻·史記
索書號 貴重·30
編號 B1112300

[彩色首頁1](#)

[彩色首頁2](#)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 編號: B1112300](#)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所藏漢籍善本文影像資料庫 索書號: 貴重·30](#)

[漢籍善本文影像資料庫文本史記一百三十卷 慶長元和閒古活字印本](#)

[版權所有: 東京大學 東洋文化研究所](#)

[使用上的注意事項](#)

魏豹彭越列傳第三十

史記九十

魏豹者，故魏諸公子也。其兄魏咎，故魏時封為寧陵君。

索隱曰案彭越傳云魏豹、魏王咎從弟真魏後也。晉灼云寧陵梁國

縣也。即今寧陵是

秦滅魏，遷咎為家人。陳勝之起王

也。正義曰王于故反咎往從之。陳王使魏人周市徇

魏地。魏地已下，欲相與立周市為魏王。周市

曰：「天下昏亂，忠臣乃見。」索隱曰老子曰國家昏亂有忠臣此取以

爲說也。今天下共畔秦，其義必立魏王。後乃可。」

齊趙使車各三十乘立周市為魏王。市辭不受。迎魏咎於陳五反。陳王乃遣立咎為魏王。

徐廣曰元年章邯已破陳王乃進兵擊魏王十二月也

於臨濟。正義曰故越在淄州高苑縣北二里本漢縣魏王乃使周

市出請救於齊楚。齊楚遣項它田巴將兵隨市救魏。索隱曰案項它楚將由巴齊將也○正義它徒多反章邯遂擊破殺周市等軍。圍臨濟。咎為其民約降。約定咎自燒殺。魏豹亡走楚。徐廣曰二年六月楚懷王予

魏豹數千人復徇魏地。項羽已破秦降章邯。豹下魏二十餘城。立豹為魏王。豹引精兵從項羽入關。漢元年項羽封諸侯。欲有梁地。乃徙魏王豹於河東都平陽。正義曰今晉州為西魏王。漢王還定三秦。渡臨晉。正義曰臨晉在同州朝邑縣界魏王豹以國屬焉。遂從擊楚於彭城。漢敗還至榮陽。豹請歸視親病至國即絕河津。畔漢。漢王聞魏豹反。方東憂楚。未及擊。謂酈生曰。緩頰。

往說魏豹能下之吾以萬戶封若酈生說豹豹謝曰人生一世間始自駒過隙耳莊子云無異驥驥之馳過隙則謂馬也小顏云白駒謂日影也隙壁隙也以言速疾若日影過隙隙也今漢王慢而侮人罵詈諸侯群臣如罵奴耳非有上下禮節也吾不忍復見也於是漢

王遣韓信擊虜豹於河東徐廣曰二年九月也傳詣榮陽以豹國為郡高祖本紀曰置三都河東大原上黨漢王令豹守榮陽楚圍之急周苛遂殺魏豹

彭越者昌邑人也

正義曰漢武更山陽爲昌國有梁丘鄉梁丘故城在

曹州城武縣東北三十三里

字仲常漁鉅野澤中爲群盜

陳勝項梁之起少年或謂越曰諸豪桀相立畔秦仲可以來亦效之彭越曰兩龍方鬪且

待之居歲餘澤間少年相聚百餘人往從彭

越曰請仲爲長越謝曰臣不願與諸君少年彊請乃許與期旦日日出會後期者斬索隱日旦謂明日之朝日出時也

日謂明日之朝日出時也旦日日出十餘人後後者至日

於是越謝曰臣老諸君彊以為長今期而

多後不可盡誅誅最後者一人令校長斬之

皆笑曰何至是請後不敢於是越乃引一人

斬之設壇祭乃令徒屬徒屬皆大驚畏越真

敢仰視乃行略地收諸侯散卒得千餘人沛

公之從陽北

正義曰音唐即擊昌邑反宋州陽山縣

彭越助

之昌邑未下沛公引兵西彭越亦將其衆居

鉅野中收魏散卒項籍入關王諸侯還歸彭

越衆萬餘人毋所屬漢元年秋齊王田榮畔

項王漢乃使人賜彭越將軍印使下濟陰以

擊楚

正義曰蕭縣令楚縣令蕭公用名

將兵擊

越越大破楚軍漢王二年春與魏王豹及諸

侯東擊楚彭越將其兵三萬餘人歸漢於外

黃漢王曰彭將軍收魏地得十餘城欲急立

魏後今西魏王豹亦魏王咎從弟也真魏後

乃拜彭越為魏相國擅将其兵略定梁地

隱索

日擅猶專也

漢王之敗彭城解而西也彭越皆復

亡其師下城獨將其兵北居河上

正義曰滑州河上

漢王三年彭越常往來為漢游兵擊楚絕其

後糧於梁地漢四年冬項王與漢王相距榮

陽彭越攻下睢陽外黃十七城

正義曰睢陽宋州宋城也

外黃在汴州九縣東項王聞之乃使曹咎守城臯

正義曰河南府汜水是自東收彭越所下城邑皆復為楚

正義曰齊于爲反越將其兵北走穀城

正義曰在齊州東阿縣東

二十六里是漢五年秋項王之南走陽夏

正義曰夏古雅

反陳州太康縣也彭越復下昌邑旁二十餘城得穀

十餘萬斛以給漢王食漢王敗使使召彭越

并力擊楚越曰魏地初定尚畏楚未可去漢

王追楚為項籍所敗固陵

正義曰固陵名在陳州苑丘縣西北

三十里乃謂留侯曰諸侯兵不從為之柰何留

侯曰齊王信之立非君王之意信亦不自堅

彭越本宜梁地功多始君王以魏豹故拜彭

越為魏相國。今豹死母後，且越亦欲王而君王不蚤定。與此兩國約即勝楚。睢陽以北至穀城。正義曰：從宋州已北至鄆州。以西曹濮汴渭並與彭越皆以王彭相國。從陳以東傳。音附海正義曰：從陳領州北地東至海，并淮南淮陰之邑盡與韓信故齊舊地。與齊王信。齊王信家在楚，此其意欲復得故邑。君王能出捐此地許二人，二人全可致。即不能事未可知也。於是漢王乃叢使使彭越始留侯策。使

者至彭越，乃悉引兵會垓下。

正義曰：在亳州也。

遂破

楚。五年，項籍已死，春立彭越為梁王，都定陶。

正義曰：六年朝陳。九年十月皆來朝長安。曹州。

年秋陳豨反代地，高帝自往擊之，邯鄲徵兵梁王。梁王稱病，使將將兵詣邯鄲。高帝怒，使人讓梁王。梁王忍，欲自往謝。其將扈輒曰：「王始不往見讓，而往往則為禽矣。不如遂叢兵反。」梁王不聽，稱病。梁王怒其太僕，欲斬之。太

僕亡走漢。告梁王與扈輒謀反。於是上使使掩梁王。梁王不覺。捕梁王囚之雒陽。有司治反形已具。張晏曰。扈輒勸越反。不聽而云。反是反形已具。形已具。有司非也。瓊曰。扈輒勸越反而越不誅。輒請論如法。上赦以為庶人。傳處蜀青衣。文穎曰。青衣縣名。在蜀瓊曰。今漢嘉是也。○索隱曰。地理志。鄭屬說爲是。瓊西至鄭。索隱曰。地理志。鄭屬京兆。○正義曰。蘇林云。縣名今華州。逢呂后從長安來。欲之雒陽。道見彭王。彭王為呂后泣涕自言無罪。願處故昌邑。呂后許諾。與國除。

俱東至雒陽。呂后白上曰。彭王壯士。今徙之蜀。此自遺患。正義曰。遺唯季反。不如遂誅之。妾謹與俱來。於是呂后乃令其舍人告彭越復謀反。廷尉王恬闡奏請族之上。乃可。遂夷越宗族。

國除。

太史公曰。魏豹彭越雖故賤然。已席卷千里。正義曰。言魏地閼千里。如席卷節。南面稱孤。喋血乘勝。日有聞矣。徐廣曰。一作唼。韓傳亦有唼血語也。○索隱曰。音牒。喋猶踐也。然敵踐血而行。

孝文紀喋血京師是也

懷畔逆之意及敗不死而虜囚

京師是也

身被刑戮何哉中材已上且著其行況王者
卒役無異故智略絕人獨患無身耳得攝尺
寸之柄其雲蒸龍變欲有所會其度以故幽
囚而不辭云

索隱述贊曰

魏咎兄弟 因時而王 豹後屬楚

其國遂亡 仲起昌邑 歸漢外黃

往來聲援 再續軍糧 徵兵不往
趙醢何傷

魏豹彭越列傳第三十

史記九十一